

晋城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

A类

关于市政协七届六次会议 第 TA00149 号提案的答复

李卫国委员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建议我市建立落地项目综合服务相关事宜的提案》收悉，经研究，现答复如下：

发展是第一要务，转型是第一使命，项目是第一支撑。建立落地项目综合服务，是落实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的具体行动，也是创优我市营商环境的现实需要。您提出的“以企业实际需求为导向，探索标准化、精细化、套餐化服务”等建议，对推动我市进一步完善落地项目综合服务具有重要借鉴意义，我局正积极开展相关工作。

一、启动开展“一件事”集成改革。将所有集中的审批事项分为“项目审批”和“非项目审批”两大块，围绕“项目一件事”“企业一件事”，打造“我要开药店”“我要办食品加工企业”等集成服务套餐 60 套。通过全链条审视融合、全环节重塑再造、全视角重构审批模式，变单事项审批为多事项联办，有力地提升了审批的效率和质量。下一步，我们将持续深化“一件事”改革。围绕投资项目、企业运营、

公民个人三类“一件事”，市县两级共打造“项目一件事”“企业一件事”集成服务套餐305套，办理学校、药店等“一件事”事项1000余件，审批时限、材料、环节再压缩30%以上。

二、梳理规范政务服务事项清单。2019年首批集中29个部门313个事项，2020年再集中7个部门38个事项，同时将不适合集中的8个部门10个事项退回原部门办理。事项划转上，坚持“两线一片”和“整链条”“全环节”理念，既划转投资项目，又划转市场管理和社会民生，既划转行政许可事项，又划转与许可有关的“行政确认”“其他权力”等关联事项。运行过程中，通过取消、归并、整合，审批事项减少83项，目前共268项，行政许可集中度达82%以上，基本实现“能划则划、应划尽划”。依照国家、省“四级四同”目录清单，对市政务服务网发布事项进行了梳理汇总与清理规范。市县两级共计入驻一体化平台355个部门，发布办事指南5367项，事项可网办率达95%。针对141个高频事项进行颗粒化梳理，形成616个业务办理项。

三、全面实施“证照分离”改革全覆盖。按照国家、省公布事项清单，采取直接取消审批、审批改为备案、实行告知承诺、优化审批服务四种方式，推动“照后减证”和简化审批，实现对所有涉企经营许可事项的全覆盖。结合“照中含证”改革，积极探索“一业一证”“多证合一”改革，研究制定实施方案，创新建立行业综合许可证制度，变“多证申领”为“一证许可”。

四、持续提升项目审批的效率和质量。一是建立“一站式”审批服务工作机制，探索分阶段综合审批模式，由单事项单环节审批向全链条全周期“一件事”分阶段审批转变。二是探索项目审批“项目长责任制”，构建重点投资项目审批事项帮办代办全流程服务体系，一个重点项目配备一名项目长，围绕项目审批全过程，精准开展“一对一”全流程帮办代办服务。三是积极推行“多评合一”，鼓励项目审批编报评估类事项综合文本，统一受理、同步评估、分别审批。四是持续深化工程建设审批制度改革，按照“容缺+承诺”的思路，进一步优化和简化审批流程，推进承诺制审批。下一步将研究制定《工程建设项目审批“豁免清单”》和《工程建设项目告知承诺办法》，推动项目承诺制工作的落实。

感谢您对优化营商环境方面工作的关心和支持，欢迎今后提出更多宝贵意见。

负责人:

刘凤侠

承办人:

史志强

联系电话: 13935678442

晋城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

2021年7月6日

